

股票代碼：3596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司地址：新竹市東區光復路二段8號8樓
電話：(03)572-7000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1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26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6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6~54
(七)關係人交易	54~55
(八)質押之資產	55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5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5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5
(十二)其 他	56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6~58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9
3.大陸投資資訊	59~60
(十四)部門資訊	60~62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自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陳瑞聰



日 期：民國一〇六年二月二十三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智易集團(智易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智易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智易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智易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存貨評價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存貨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六)存貨。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由於智易集團主要產品為無線區域網路產品、整合性數位家庭及行動辦公室之多媒體閘道器產品、無線影音產品及整合性家庭網路遊戲產品等研發及製造銷售，因產品銷售價格受上游供應商供給及市場競爭變化而產生波動，導致存貨之帳面價值可能超過其淨變現價值之風險，故存貨評價為本會計師執行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智易集團存貨跌價或呆滯提列政策之合理性，執行抽核程序以檢查存貨庫齡報表之正確性，並分析其各期存貨庫齡變化情形及評估存貨之評價是否已按既訂之會計政策。執行抽核程序以檢查智易集團所採用之銷售價格，以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之合理性。最後，針對存貨備抵之揭露評估是否允當。

二、負債準備

有關負債準備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負債準備；負債準備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負債準備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一)負債準備。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管理階層於評估保固準備與其金額涉及重大判斷與估計，其估計之假設包括預計保固費用佔銷售金額之比率。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估列保固準備之方式、使用之方法、使用資料之來源、是否符合會計原則及是否有可能導致須修正會計估計的情況發生，另，保固準備揭露是否允當。此外，亦針對估計保固準備之金額執行回溯性測試，並測試估計方法，重新計算估計金額是否合理。

其他事項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智易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智易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智易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智易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智易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智易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智易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智易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鄧冠縵



顏喜福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10004977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〇六年二月二十三日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12.31	104.12.31		105.12.31	104.12.31
	金額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2,530,846	1,312,268	1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61,312	14,312	-	11,865	-
1135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三))	-	21,360	-	2,108	-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五))	5,578,518	5,662,868	37	4,121,194	27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五))	108,953	120,368	1	315,860	2
1310 存貨淨額(附註六(六))	3,793,392	3,238,390	25	234,820	2
1410 預付款項	233,622	193,400	1	1,039,654	7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八)	43,553	68,050	1	261,790	2
	<u>12,350,196</u>	<u>10,631,016</u>	<u>81</u>	<u>5,987,291</u>	<u>40</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七))	619,130	366,985	2	90,128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四))	66,547	81,698	1	42,515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八)及八)	1,916,931	1,912,137	14	2,040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九))	91,776	98,641	1	134,68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四))	111,527	82,705	1	6,121,974	40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61,030	45,211	-	108,911	1
	<u>2,866,941</u>	<u>2,587,377</u>	<u>19</u>	<u>6,121,974</u>	<u>40</u>
				<u>1,891,190</u>	<u>12</u>
				<u>2,655,927</u>	<u>18</u>
				<u>4,169,403</u>	<u>27</u>
				<u>(15,242)</u>	<u>-</u>
				<u>-</u>	<u>-</u>
				<u>8,701,278</u>	<u>57</u>
				<u>393,885</u>	<u>3</u>
				<u>9,095,163</u>	<u>60</u>
				<u>15,217,137</u>	<u>100</u>
				<u>1,891,438</u>	<u>14</u>
				<u>2,656,430</u>	<u>20</u>
				<u>3,128,030</u>	<u>24</u>
				<u>21,360</u>	<u>-</u>
				<u>26,454</u>	<u>-</u>
				<u>(4,578)</u>	<u>-</u>
				<u>7,719,134</u>	<u>58</u>
				<u>387,859</u>	<u>3</u>
				<u>8,106,993</u>	<u>61</u>
				<u>13,218,393</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	21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二))	2120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附註七)	217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23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十一))	2250				
其他應付款(附註七)	2200				
其他流動負債	2300				
	2640				
非流動負債：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三))	264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四))	25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670				
負債總計					
權益：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五)、(十六))：					
普通股股本	3110				
資本公積	3200				
保留盈餘	3300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損失)	343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410				
其他權益	3400				
	3600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5,217,137</u>	<u>100</u>		<u>\$ 15,217,137</u>	<u>100</u>
				<u>13,218,393</u>	<u>100</u>

資產總計



董事長：陳瑞聰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李鴻裕



會計主管：林丕野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七)：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 23,808,262	100	19,838,290	99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u>102,217</u>	-	<u>136,711</u>	<u>1</u>
	23,910,479	100	19,975,00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六)、七及十二)	<u>20,044,635</u>	<u>84</u>	<u>17,598,514</u>	<u>88</u>
營業毛利	<u>3,865,844</u>	<u>16</u>	<u>2,376,487</u>	<u>12</u>
營業費用(附註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693,708	3	537,817	3
6200 管理費用	370,714	2	369,882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1,007,239</u>	<u>4</u>	<u>933,012</u>	<u>4</u>
營業費用合計	<u>2,071,661</u>	<u>9</u>	<u>1,840,711</u>	<u>9</u>
營業淨利	<u>1,794,183</u>	<u>7</u>	<u>535,776</u>	<u>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7,256	-	11,269	-
72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3,008	-	4,058	-
7230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淨額	(441,024)	(2)	34,995	-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附註六(三))	316,756	1	80,271	1
7271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附註六(四))	(64,860)	-	-	-
7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附註六(七))	59,996	-	46,933	-
7101 其他收入	31,527	-	29,102	-
7510 利息費用	<u>(8,897)</u>	-	<u>(17,232)</u>	-
	<u>(96,238)</u>	<u>(1)</u>	<u>189,396</u>	<u>1</u>
7900 稅前淨利	1,697,945	6	725,172	4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四))	<u>324,943</u>	<u>1</u>	<u>145,982</u>	<u>1</u>
本期淨利	<u>1,373,002</u>	<u>5</u>	<u>579,190</u>	<u>3</u>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5,718)	-	(14,025)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2,672)</u>	-	<u>(2,383)</u>	-
	<u>(13,046)</u>	-	<u>(11,642)</u>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2,721)	-	44,665	-
8363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損失)(附註六(三))	(21,360)	-	21,360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2)	-	22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四))	<u>(8,807)</u>	-	<u>7,924</u>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65,286)</u>	-	<u>58,123</u>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78,332)</u>	-	<u>46,481</u>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294,670</u>	<u>5</u>	<u>625,671</u>	<u>3</u>
本期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1,357,473	5	574,451	3
非控制權益	<u>15,529</u>	-	<u>4,739</u>	-
	<u>\$ 1,373,002</u>	<u>5</u>	<u>\$ 579,190</u>	<u>3</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1,281,371	5	622,064	3
非控制權益	<u>13,299</u>	-	<u>3,607</u>	-
	<u>\$ 1,294,670</u>	<u>5</u>	<u>\$ 625,671</u>	<u>3</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u>7.19</u>	\$	<u>3.06</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u>7.06</u>	\$	<u>3.00</u>

董事長：陳瑞聰



(請詳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李鴻裕



會計主管：林丕野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其他權益項目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員工未賺得酬勞	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損失)	合計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 1,641,828	2,013,014	440,250	-	59,671	2,481,502	(11,441)	-	-	6,599,313	422,174	7,021,487	579,190
-	-	-	-	-	574,451	-	-	-	574,451	4,739	579,190	46,481
-	-	-	-	-	(11,642)	37,895	-	21,360	47,613	(1,132)	46,481	625,671
-	-	-	-	562,809	562,809	37,895	-	21,360	622,064	3,607	625,671	-
-	-	69,225	-	-	(69,225)	-	-	-	-	-	-	-
-	-	-	(48,230)	-	48,230	-	-	-	-	-	-	-
-	-	-	-	-	(416,202)	-	-	-	(416,202)	(26,200)	(442,402)	890,500
250,000	640,500	-	-	-	-	-	-	-	890,500	-	890,500	(6)
-	(6)	-	-	-	-	-	-	-	(6)	-	(6)	(341)
-	(341)	-	-	-	-	-	-	-	(341)	-	(341)	23,806
(390)	3,263	-	-	-	-	-	-	20,933	23,806	-	23,806	(11,722)
-	-	-	-	-	-	-	-	-	-	(11,722)	(11,722)	8,106,993
1,891,438	2,656,430	509,475	11,441	2,607,114	26,454	(4,578)	21,360	43,236	7,719,134	387,859	8,106,993	1,373,002
-	-	-	-	1,357,473	-	-	-	-	1,357,473	15,529	1,373,002	(78,332)
-	-	-	-	(13,046)	(41,696)	-	(21,360)	(63,056)	(76,102)	(2,230)	(78,332)	1,294,670
-	-	-	-	1,344,427	(41,696)	-	(21,360)	(63,056)	1,281,371	13,299	1,294,670	-
-	-	57,446	-	(57,446)	-	-	-	-	-	-	-	-
-	-	-	(11,441)	11,441	-	-	-	-	-	-	-	-
-	-	-	-	(302,630)	(302,630)	-	-	-	(302,630)	-	(302,630)	279
-	279	-	-	-	-	-	-	-	279	-	279	(505)
-	(81)	-	-	(424)	(424)	-	-	-	(505)	-	(505)	3,629
(248)	(701)	-	-	-	-	-	-	4,578	3,629	-	3,629	(7,273)
-	-	-	-	-	-	-	-	-	-	(7,273)	(7,273)	393,985
\$ 1,891,190	2,655,927	566,921	-	3,602,482	(15,242)	-	-	(15,242)	8,701,278	393,985	9,095,163	-



董事長：陳瑞聰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李鴻裕

會計主管：林丕野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697,945	725,17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08,176	209,198
攤銷費用	33,346	27,148
呆帳費用提列數	9,527	2,639
利息費用	8,897	17,232
利息收入	(7,256)	(11,26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份額	(59,996)	(46,933)
收到權益法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	31,299	36,115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3,008)	(4,058)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64,860	-
限制員工股票酬勞成本	4,918	23,806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90,763	253,87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變動	(73,210)	16,152
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	74,823	(1,496,745)
存貨(增加)減少	(555,002)	(51,524)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1,448	55,834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5,725)	10,855
	(557,666)	(1,465,42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	480,009	542,707
其他應付款及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363,280	(51,575)
其他	(1,204)	(1,290)
	842,085	489,84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84,419	(975,586)
調整項目合計	575,182	(721,70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273,127	3,464
收取之利息	7,223	11,377
支付之利息	(9,963)	(17,408)
支付之所得稅	(166,533)	(150,81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103,854	(153,38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受限制資產(增加)減少	(15,819)	(7,91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9,709)	(17,838)
無形資產增加	(26,565)	(34,933)
取得採權益法之投資	(223,606)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9,834)	(486,81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5,430	18,389
支付之資本化利息	-	(872)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	(569)
其他	-	21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540,103)	(530,33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1,865	(475,650)
償還長期借款	-	(200,000)
發放現金股利	(302,630)	(416,202)
現金增資	-	870,0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	(26,2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	20,5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8,643)	(11,942)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52)	(4,28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99,660)	(243,774)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5,513)	29,89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218,578	(897,59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312,268	2,209,86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530,846	1,312,268

董事長：陳瑞聰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李鴻裕



會計主管：林丕野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五月九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民國九十五年五月一日吸收合併寬研網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組成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開發、產製及銷售無線區域網路產品、整合性數位家庭及行動辦公室之多媒體閘道器產品、無線影音產品及整合性家庭網路遊戲產品等，各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請詳附註四(三)2.之說明。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六年二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民國一〇五年七月十八日金管證審字第1050026834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六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於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前發布，並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經評估後本公司認為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二)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第十五號業經金管會通過自一〇七年一月一日生效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闡釋」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因未實現損失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之修正(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2018年1月1日
2014-2016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年1月1日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4.5.28 2016.4.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p>新準則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以及其他收入相關的解釋。</p> <p>2016.4.12發布修正規定闡明下列項目：辨認履約義務、主理人及代理人之考量、智慧財產之授權及過渡處理。</p>
2013.11.19 2014.7.2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p>新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主要修正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分類及衡量：金融資產係按合約現金流量之特性及企業管理資產之經營模式判斷，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另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其歸因於信用風險之公允價值變動數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減損：新預期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已發生損失模式。 • 避險會計：採用更多原則基礎法之規定，使避險會計更貼近風險管理，包括修正達成、繼續及停止採用避險會計之規定，並使更多類型之暴險可符合被避險項目之條件等。
2016.1.1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p>新準則將租賃之會計處理修正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承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所有合約均應於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租賃期間內租賃費用則係以使用權資產折舊金額加計租賃負債之利息攤提金額衡量。 • 出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合約則應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其會計處理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類似。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列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及
- (2) 會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避險衍生性金融工具；及
- (3) 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依附註四(十六)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5.12.31	104.12.31	
本公司	Arcadyan Technology N.A. Corp. (Arcadyan USA)	無線網路產品之銷售	100 %	100 %	
本公司	Arcadyan Germany Technology GmbH (Arcadyan Germany)	無線網路產品之銷售 及技術支援	100 %	100 %	
本公司	Arcadyan Technology Corporation Korea (Arcadyan Korea)	無線網路產品之銷售	100 %	100 %	
本公司	Arcadyan Holding (BVI) Corp. (Arcadyan Holding)	一般投資業	100 %	100 %	
本公司及 至寶科技	Arcadyan do Brasil Ltda	無線網路產品之銷售	100 %	100 %	註1
本公司	至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至寶科技)	一般投資業	100 %	100 %	
本公司	智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智同科技) (原大同聯合)	研發及銷售數位家庭 電子產品	60 %	59 %	
本公司	康舒通訊股份有限公司(康舒通訊)	一般投資業	51 %	51 %	
本公司	Arcadyan Technology Limited (Arcadyan UK)	無線網路產品之技術 支援	100 %	- %	註2
Arcadyan Holding	Sinoprime Global Inc. (Sinoprime)	無線網路產品之銷售	100 %	100 %	
Arcadyan Holding	上海廣智技術發展有限公司(上海廣智)	無線網路產品之開發 及銷售	100 %	100 %	
Arcadyan Holding	Arch Holding (BVI) Corp. (Arch Holding)	一般投資業	100 %	100 %	
Arch Holding	仁寶網路資訊(昆山)有限公司(仁寶網路)	無線網路產品之製造	100 %	100 %	
智同科技	Quest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Quest)	一般投資業	100 %	100 %	
Quest	Exquisite Electronic Co., Ltd. (Exquisite)	一般投資業	100 %	100 %	
Exquisite	智同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智同蘇州)(原大同吳江)	數位家庭電子產品之 製造	100 %	100 %	
康舒通訊	Leading Images Ltd. (Leading Images)	一般投資業	100 %	100 %	
康舒通訊	Great Arch Group Ltd. (Great Arch)	無線網路產品之銷售	100 %	100 %	
Leading Images	Astoria Networks GmbH (Astoria GmbH)	無線網路產品之銷售	100 %	100 %	

註1：係民國一〇四年九月十七日設立之子公司。

註2：係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二日設立之子公司。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外 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除非貨幣性之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4.合併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銀行透支為可立即償還且屬於合併公司整體現金管理之一部分者，於現金流量表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項目。

(七)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合併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回升係列報於營業費用。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回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5)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合併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營業外收入。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此類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此類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利息支出)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但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屬信用風險所產生者，除避免會計配比不當之情形認列於損益外，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惟短期借款及應付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3.衍生金融工具及避險會計

合併公司為規避外幣及利率風險之曝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當所持有之衍生性商品不適用避險會計之條件時，則視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合併公司指定衍生工具進行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關係開始時，合併公司以書面記錄避險工具及被避險項目之關係、風險管理目的及對不同避險交易之策略。此外，合併公司於避險開始時即持續以書面記錄避險工具是否能高度有效抵銷被避險項目因所規避風險而產生之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變動。

指定且符合現金流量避險之避險工具，其公允價值變動屬於有效避險部分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列入「其他權益－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損失)」。屬避險無效部分之利益或損失則立即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綜合損益表項目。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被避險項目認列於損益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列入權益之金額將於同一期間重分類至損益，並與已認列之被避險項目於綜合損益表列於相同會計項目下。

(八)存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惟若實際產能與正常產能差異不大，則按實際產量分攤，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合併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合併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合併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歸屬於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已在合併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自建資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此外，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耐用年限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2. 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 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租賃資產之折舊若可合理確認合併公司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取得所有權，則依其耐用年限提列；其餘租賃資產係依租賃期間及其耐用年限兩者較短者提列。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 建築物：50年。
- (2) 機器設備：3~10年。
- (3) 研究設備：3~6年。
- (4) 模具設備：2~3年。
- (5) 其他設備：1~10年。

房屋、建築物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廠房主建物及消防工程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予以計提折舊。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一) 租 賃

承租人之營業租賃，其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或有租賃給付於租賃調整確定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無形資產

1.商 譽

(1)原始認列

收購子公司產生之商譽已包含於無形資產。

(2)後續衡量

商譽係依成本減累計減損予以衡量。關於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商譽之帳面金額係包含於投資之帳面金額內，且此類投資之減損損失並未分配至商譽及任何資產，而係作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帳面金額的一部分。

2.研究與發展

研究階段係指預期為獲取及瞭解嶄新的科學或技術知識而進行之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發展階段之支出於同時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未同時符合者，於發生時即認列於損益：

- (1)完成無形資產之技術可行性已達成，將使該無形資產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2)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3)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4)無形資產將很有可能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 (5)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此項發展，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6)歸屬於該無形資產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資本化之發展階段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衡量之。

3.其他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4.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5.攤 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除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外，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 (1)著作權：10年。
- (2)技術授權費：按契約期間攤銷。
- (3)電腦軟體：1~10年。

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及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金額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應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可自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若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各資產之帳面金額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十四)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保固負債準備係於銷售商品或服務時認列，該項負債準備係根據歷史保固資料及所有可能結果按其相關機率加權衡量。

(十五)收入認列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合併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各項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合併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合併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如福利立即既得，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惟合併公司得選擇將該等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之金額轉入保留盈餘或其他權益，若採用轉入其他權益者，後續期間不得重分類至損益或轉入保留盈餘，應於未來期間一致採用。合併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給與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酬勞成本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應給付予員工之股份增值權，係以該股份增值權之公允價值衡量後採現金交割者，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負債。相關負債於各報導日及交割日應予重新衡量，其公允價值之任何變動認列為損益項下之人事費用。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次年度股東會通過盈餘分配案後認列當期所得稅費用。

(十九)企業合併

合併公司依收購日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包括歸屬於被收購方任何非控制權益之金額，減除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淨額(通常為公允價值)來衡量商譽。若減除後之餘額為負數，則合併公司重新評估是否已正確辨認所有取得之資產及所有承擔之負債後，始將廉價購買利益認列於損益。

除與發行債務或權益工具相關者外，與企業合併相關之交易成本均應於發生時立即認列為本公司之費用。

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中，若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本公司係依逐筆交易基礎，選擇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按現時所有權工具對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已認列金額所享有之比例份額衡量之。其他非控制權益則按其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規定之其他基礎衡量。

於分階段達成之企業合併中，合併公司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其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若因而產生任何利益或損失，則認列為損益。對於被收購者權益價值之變動於收購日前已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應依合併公司若直接處分其先前已持有權益之相同方式處理，若處分該權益時宜將其重分類至損益，則該金額係重分類至損益。

若企業合併之原始會計處理於合併交易發生之報導期間結束日前尚未完成，合併公司得對於尚未完成會計處理項目以暫定金額報導，該暫定金額於衡量期間內應予以追溯調整之，或認列額外之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於衡量期間所取得有關於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衡量期間自收購日起不超過一年。

除與發行債務或權益工具相關者外，與企業合併相關之交易成本均應於發生時立即認列為合併公司之費用。

(二十)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給與員工之股票選擇權、發給員工之限制權利股票、尚未經董事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一)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並無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合併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情形。

對於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中，合併公司存有風險將於未來次一年度可能造成調整之項目如下：

(一)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此存貨評價係依預計未來銷售價格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及市場變化而產生變動。存貨評價估列請詳附註六(六)。

(二)負債準備之認列及衡量：

產品保固負債準備係於認列產品銷售收入時估列之，按預計保固費用佔銷售金額之比率估計之。合併公司持續檢視該估計基礎並於適當時予以修正之，任何上述估計基礎之變動，可能會影響產品保固負債準備之估列。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5.12.31</u>	<u>104.12.31</u>
庫存現金	\$ 2,769	2,653
支票及活期存款	1,661,374	970,527
定期存款	<u>866,703</u>	<u>339,088</u>
	<u>\$ 2,530,846</u>	<u>1,312,268</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明細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 <u>61,312</u>	<u>14,312</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 <u>2,108</u>	<u>28,318</u>

合併公司已於附註六(二十)揭露與金融工具相關之信用曝險。

2.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活動所曝露之匯率風險，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列報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衍生工具明細如下：

	<u>105.12.31</u>		
	<u>合約金額(千元)</u>	<u>幣別</u>	<u>到期期間</u>
衍生性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賣出遠期外匯	EUR 31,000	歐元兌美元	106.1.13~106.4.13
賣出遠期外匯	GBP 3,000	英鎊兌美元	106.1.13~106.3.14
買入遠期外匯	USD 13,000	美元兌墨西哥幣	106.2.24~106.3.14
衍生性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賣出遠期外匯	EUR 9,000	歐元兌美元	106.3.14~106.4.7
買入遠期外匯	USD 500	美元兌巴西幣	106.3.30
換匯交易合約：			
	<u>104.12.31</u>		
	<u>合約金額(千元)</u>	<u>幣別</u>	<u>到期期間</u>
衍生性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賣出遠期外匯	EUR 23,390	歐元兌美元	105.1.8~105.5.13
賣出遠期外匯	GBP 1,000	英鎊兌台幣	105.1.28
衍生性金融負債			
賣出遠期外匯	EUR 21,750	歐元兌美元	105.1.28~105.4.28
換匯交易合約：			
貨幣交換	USD 44,000	美元兌台幣	105.1.14~105.3.14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1.明細如下

現金流量避險：	<u>105.12.31</u>	<u>104.12.31</u>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u> -</u>	<u> 21,360</u>

2.現金流量避險

合併公司之策略係以簽訂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預期未來發生之銷售交易所產生外幣部位之匯率暴險。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簽訂適用避險會計之避險合約，另，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	<u>104.12.31</u>		
	合約金額(千元)	幣別	到期期間
賣出遠期外匯	EUR 21,000	歐元兌美元	105.1.28~105.6.28

3.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之重分類調整

合併公司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之重分類調整明細如下：

現金流量避險：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當年度產生之利益(損失)	\$ 107,945	8,154
減：包含於損益中之利益(損失)之重分類調整	<u>129,305</u>	<u>(13,206)</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利益(損失)	<u>\$ (21,360)</u>	<u>21,360</u>

4.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避險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產生之自其他權益重分類調整至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係包含於綜合損益表之營業收入項下。

5.民國一〇五年度現金流量避險交易屬避險無效而認列於利益之金額為1,049千元，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項下，另，民國一〇四年度現金流量避險交易並無應認列於損益之避險無效部位。

(四)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u>105.12.31</u>	<u>104.12.31</u>
	\$ -	1,000
國內非上市(櫃)基金	48,709	-
國外非上市(櫃)特別股	<u>17,838</u>	<u>80,698</u>
	<u>\$ 66,547</u>	<u>81,698</u>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國內外非上市(櫃)普通股及特別股股票投資，於報導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2. 合併公司部份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投資價值已有減損，民國一〇五年度認列之減損損失為64,860千元，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淨額及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

	105.12.31	104.12.31
應收票據	\$ 63,137	244,684
應收帳款	5,548,128	5,472,570
其他應收款	108,953	120,368
	5,720,218	5,837,622
減：備抵呆帳	(27,036)	(17,509)
備抵銷貨退回	(5,711)	(36,877)
	\$ 5,687,471	5,783,236

合併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票據、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12.31	104.12.31
逾期1~30天	\$ 850,969	838,640
逾期31~60天	183,484	78,197
逾期61~90天	171,541	488
逾期91~180天	47,430	182
逾期超過181天	3,714	5,598
	\$ 1,257,138	923,105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備抵呆帳之變動如下：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5年1月1日餘額	\$ -	17,509	17,509
認列(迴轉)減損損失	7,827	1,700	9,527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7,827	19,209	27,036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4年1月1日餘額	\$ -	14,870	14,870
認列減損損失	-	2,639	2,639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	17,509	17,509

備抵呆帳主要係合併公司基於歷史付款行為及廣泛分析標的客戶之信用評等估列備抵呆帳，合併公司相信逾期部分未提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仍可收回。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合併公司與銀行簽訂出售應收帳款債權之合約，依合約規定，合併公司於出售額度內無須擔保應收帳款債務人於債權移轉時及債務履行時之支付能力，屬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出售。應收帳款出售時合併公司得取得按合約約定比例之款項，並自出售日至客戶付款日期間內按約定利率支付利息，出售尾款則俟客戶實際付款時收回。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轉售之債權尚未收回之款項分別為36,488千元及98,067千元，帳列其他應收款。

符合除列條件之應收帳款債權移轉相關資訊明細如下：

105.12.31						
帳款來源	讓售對象	轉售金額	已預支金額	提供擔保 項 目	重要移轉 條 款	除列金額
非關係人	金融機構	\$ 411,379	374,891	無	無	374,891
104.12.31						
帳款來源	讓售對象	轉售金額	已預支金額	提供擔保 項 目	重要移轉 條 款	除列金額
非關係人	金融機構	\$ 1,038,966	940,899	無	無	940,899

上述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債權出售之年利率區間分別為0.8%~1.8%及0.8%~2.2%。

(六)存 貨

1.本公司存貨明細如下：

	105.12.31	104.12.31
原物料	\$ 1,629,733	1,286,072
在製品	285,778	382,859
製成品	1,877,881	1,569,459
	\$ <u>3,793,392</u>	<u>3,238,390</u>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認列營業成本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銷貨成本及費用	\$ 20,066,088	17,602,265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21,453)	(3,751)
	<u>\$ 20,044,635</u>	<u>17,598,514</u>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因出售或報廢呆滯庫存，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因素已失，致迴轉存貨跌價損失金額分別為21,453千元及3,751千元。

3.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5.12.31	104.12.31
關聯企業	<u>\$ 619,130</u>	<u>366,985</u>

1.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相關資訊如下：

關聯企業 名稱	與合併公司間 關係之性質	主要營業 場所/公司 註冊之國家	所有權權益及 表決權之比例	
			105.12.31	104.12.31
鉅寶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鉅寶科技)	主要業務為寬頻網路產品 之生產銷售	台灣	46%(註)	47%

註：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參與鉅寶科技現金增資計214,875千元。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已調整該關聯企業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表中所包含之金額，以反映合併公司於取得關聯企業股權時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

鉅寶科技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05.12.31	104.12.31
流動資產	\$ 4,718,683	1,520,228
非流動資產	249,854	204,785
流動負債	(3,590,840)	(935,911)
非流動負債	(4,296)	(24)
	-	-
	<u>\$ 1,373,401</u>	<u>789,078</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淨資產	<u>\$ -</u>	<u>-</u>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淨資產	<u>\$ 1,373,401</u>	<u>789,078</u>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營業收入	\$ 5,221,031	2,805,291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淨損)	133,949	104,811
其他綜合損益	(26)	48
綜合損益總額	<u>\$ 133,923</u>	<u>104,859</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u>\$ -</u>	<u>-</u>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綜合損益總額	<u>\$ 133,923</u>	<u>104,859</u>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期初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366,730	353,192
本期參與關聯企業現金增資	214,875	-
本期歸屬於合併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63,169	49,994
本期自關聯企業所收取之股利	(31,299)	(36,115)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83)	(341)
期末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即 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之期末帳面金額)	<u>\$ 613,392</u>	<u>366,730</u>

2.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中所包含之金額：

	<u>105.12.31</u>	<u>104.12.31</u>
對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 帳面金額	<u>\$ 5,738</u>	<u>255</u>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3,185)	(3,039)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u>\$ (3,185)</u>	<u>(3,039)</u>

3.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研究設備	模具設備	租賃改良 其 他	預付工程款 及未完工程款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465,370	673,712	1,725,650	333,652	189,083	589,117	96,522	4,073,106
增添	-	-	67,262	12,431	17,868	26,865	100,197	224,623
本期轉入(出)	(2,108)	152,357	15,076	-	295	20,380	(188,108)	(2,108)
處分及除列	-	-	(49,593)	(2,743)	(898)	(239,939)	-	(293,173)
利息資本化	-	-	-	-	-	-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27,856)	(423)	-	(7,432)	231	(35,480)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u>463,262</u>	<u>826,069</u>	<u>1,730,539</u>	<u>342,917</u>	<u>206,348</u>	<u>388,991</u>	<u>8,842</u>	<u>3,966,968</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466,103	-	1,547,446	286,811	162,207	456,810	731,613	3,650,990
增添	1,512	-	168,897	30,969	30,934	23,982	234,927	491,221
本期轉入(出)	-	673,712	9,609	16,707	(620)	168,755	(870,898)	(2,735)
處分及除列	(2,245)	-	(52,642)	(1,631)	(3,438)	(73,202)	-	(133,158)
利息資本化	-	-	-	-	-	-	872	87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52,340	796	-	12,772	8	65,916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 <u>465,370</u>	<u>673,712</u>	<u>1,725,650</u>	<u>333,652</u>	<u>189,083</u>	<u>589,117</u>	<u>96,522</u>	<u>4,073,106</u>
折 舊：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	10,776	1,420,821	221,833	140,355	367,184	-	2,160,969
本期折舊	-	16,951	89,146	33,538	24,286	44,255	-	208,176
本期轉入(出)	-	-	-	-	-	-	-	-
處分及除列	-	-	(49,480)	(2,566)	(898)	(237,680)	-	(290,62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22,265)	(325)	(2)	(5,892)	-	(28,484)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	<u>27,727</u>	<u>1,438,222</u>	<u>252,480</u>	<u>163,741</u>	<u>167,867</u>	-	<u>2,050,037</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	-	1,352,854	190,622	121,547	354,398	-	2,019,421
本期折舊	-	10,776	78,403	32,030	22,246	65,743	-	209,198
本期轉入(出)	-	-	-	-	-	-	-	-
處分及除列	-	-	(52,346)	(1,430)	(3,438)	(64,241)	-	(121,455)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41,910	611	-	11,284	-	53,805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 -	<u>10,776</u>	<u>1,420,821</u>	<u>221,833</u>	<u>140,355</u>	<u>367,184</u>	-	<u>2,160,969</u>
帳面價值：								
民國105年12月31日	\$ <u>463,262</u>	<u>798,342</u>	<u>292,317</u>	<u>90,437</u>	<u>42,607</u>	<u>221,124</u>	<u>8,842</u>	<u>1,916,931</u>
民國104年12月31日	\$ <u>465,370</u>	<u>662,936</u>	<u>304,829</u>	<u>111,819</u>	<u>48,728</u>	<u>221,933</u>	<u>96,522</u>	<u>1,912,137</u>
民國104年1月1日	\$ <u>466,103</u>	-	<u>194,592</u>	<u>96,189</u>	<u>40,660</u>	<u>102,412</u>	<u>731,613</u>	<u>1,631,569</u>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將部份不動產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合併公司為建置研發中心及營運總部，於民國一〇一年三月至一〇三年九月間與非關係人簽定辦公大樓興建及設計裝潢合約，合約價款共計941,90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分別已支付價款941,900千元及893,835千元，另，已資本化借款成本金額皆為15,591千元。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及攤銷明細如下：

成 本：	商 譽	技術授權費	著作權	電腦軟體 及其他	總 計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6,556	139,906	18,496	83,031	247,989
單獨取得	-	323	-	26,242	26,565
本期減少	-	(15,552)	-	(5,573)	(21,125)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6,556</u>	<u>124,677</u>	<u>18,496</u>	<u>103,700</u>	<u>253,429</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6,556	131,119	18,496	64,039	220,210
單獨取得	-	13,430	-	21,503	34,933
本期轉入	-	-	-	2,115	2,115
本期減少	-	(4,643)	-	(4,626)	(9,269)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6,556</u>	<u>139,906</u>	<u>18,496</u>	<u>83,031</u>	<u>247,989</u>
攤 銷：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	90,250	12,328	46,770	149,348
本期攤銷	-	10,334	2,741	20,271	33,346
本期減少	-	(15,553)	-	(5,573)	(21,126)
匯率變動影響數	-	-	-	85	85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85,031</u>	<u>15,069</u>	<u>61,553</u>	<u>161,653</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	82,363	9,587	39,553	131,503
本期攤銷	-	12,530	2,741	11,877	27,148
本期減少	-	(4,643)	-	(4,626)	(9,269)
匯率變動影響數	-	-	-	(34)	(34)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90,250</u>	<u>12,328</u>	<u>46,770</u>	<u>149,348</u>
帳面價值：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6,556</u>	<u>39,646</u>	<u>3,427</u>	<u>42,147</u>	<u>91,776</u>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6,556</u>	<u>49,656</u>	<u>6,168</u>	<u>36,261</u>	<u>98,641</u>
民國104年1月1日	<u>\$ 6,556</u>	<u>48,756</u>	<u>8,909</u>	<u>24,486</u>	<u>88,707</u>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分別為33,346千元及27,148千元。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十)短期借款

無擔保銀行借款	<u>105.12.31</u>	<u>104.12.31</u>
	\$ <u>11,865</u>	-
未使用額度	\$ <u>5,767,964</u>	<u>5,704,680</u>
利率區間	<u>0.69%~1.4%</u>	-

有關合併公司利率、匯率及流動性風險之曝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負債準備

	<u>保 固</u>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222,827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250,761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228,568)
當期迴轉之負債準備	<u>(10,200)</u>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234,820</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209,752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170,140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u>(157,065)</u>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222,827</u>

合併公司之保固負債準備係與產品銷售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提供客戶保固服務之歷史資料估計。

(十二)承租人租賃

合併公司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的應付租金付款情形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一年內	\$ 100,883	49,790
二年至五年	<u>229,645</u>	<u>128,599</u>
	<u>\$ 330,528</u>	<u>178,389</u>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室、倉庫及廠房。租賃期間通常為一至二年，並附有於租期屆滿之續租權。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因承租資產列報於損益之租金費用分別為90,645千元及83,111千元。

上述該等租賃係併同於土地與建物之租賃簽訂。由於土地所有權並未移轉、支付予該建物之地主的租金定期調增至市場租金，及合併公司未承擔該建物之剩餘價值，經判定該建物幾乎所有的風險及報酬均由地主承擔。依此，合併公司認定該等租賃係營業租賃。

(十三)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89,401	170,151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99,273)</u>	<u>(94,537)</u>
	<u>\$ 90,128</u>	<u>75,614</u>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以下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99,273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70,151	150,971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4,658	4,527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u>14,592</u>	<u>14,653</u>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u>\$ 189,401</u></u>	<u><u>170,151</u></u>

(3)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94,537	88,092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4,052	4,014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1,810	1,803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u>(1,126)</u>	<u>628</u>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u>\$ 99,273</u></u>	<u><u>94,537</u></u>
計畫資產實際報酬	<u><u>\$ 684</u></u>	<u><u>2,431</u></u>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1,596	1,508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3,062	3,019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1,810)	(1,803)
	<u>\$ 2,848</u>	<u>2,724</u>
營業成本	\$ 351	334
推銷費用	320	321
管理費用	375	340
研究費用	1,802	1,729
	<u>\$ 2,848</u>	<u>2,724</u>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1月1日累積餘額	\$ 40,943	26,918
本期認列損(益)	15,718	14,025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56,661</u>	<u>40,943</u>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A.評估精算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105.12.31</u>	<u>104.12.31</u>
折現率	1.375 %	1.875 %
未來薪資增加	3.000 %	3.000 %

B.評估精算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福利計畫成本：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折現率	1.875 %	2.000 %
未來薪資增加	3.000 %	3.000 %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4,097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6.73年。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7) 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25%	減少0.25%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	(5,860)	6,133
未來薪資增加	5,925	(5,688)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5,561)	5,825
未來薪資增加	5,653	(5,430)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8)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因符合退休要件員工退休，自台灣銀行職工退休準備金專戶支付之金額皆為0千元。

2.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中華民國境內之各子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按一定比率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及中華民國境內之各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33,540千元及31,513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其他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之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認列之基本養老保險費及社會福利費分別為67,971千元及60,418千元。

(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利益)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317,803	99,522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費用	22,259	37,264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9,286)	(12,052)
	330,776	124,734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5,833)	21,248
	<u>(5,833)</u>	<u>21,248</u>
所得稅費用	<u>\$ 324,943</u>	<u>145,982</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 8,807	(7,924)
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益	<u>2,672</u>	<u>2,383</u>
	<u>\$ 11,479</u>	<u>(5,541)</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稅率	金額	稅率	金額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				
之所得稅		\$ 322,782		123,279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17,471		14,266
免稅所得		(35,499)		(14,503)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1,838)		(29,947)
前期低(高)估		(9,286)		(12,052)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22,259		37,264
其他		<u>9,054</u>		<u>27,675</u>
		<u>\$ 324,943</u>		<u>145,982</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無。

(2)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稅額影響數	\$ 24,848	26,686
課稅損失稅額影響數	<u>25,666</u>	<u>55,048</u>
	<u>\$ 50,514</u>	<u>81,734</u>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評估未來產生課稅所得之情形，認為部份所得稅可減除項目非屬很有可能實現，故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另，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合併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3)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依權益法						合計
	認列之 投資收益 (國外)	國外營運 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	確定福 利計畫	國外投資 損失準備	其他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25,576	5,412	-	-	17		31,005
借記/(貸記)損益表	16,927	-	-	-	(5)		16,922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5,412)	-	-	-		(5,412)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42,503</u>	<u>-</u>	<u>-</u>	<u>-</u>	<u>12</u>		<u>42,515</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13,387	-	-	-	-		13,387
借記/(貸記)損益表	12,189	-	-	-	17		12,206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5,412	-	-	-		5,412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25,576</u>	<u>5,412</u>	<u>-</u>	<u>-</u>	<u>17</u>		<u>31,005</u>
遞延所得稅資產：							
	確定福 利計畫	國外營 運機財 務報表 換算	存貨呆 滯及跌 價損失 準備	兌換 損失 (利益)	虧損 扣抵	其他	合計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6,957	-	19,112	6,134	12,224	38,278	82,705
(借記)/貸記損益表	-	-	1,126	14,867	2,577	4,185	22,755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2,672	3,395	-	-	-	-	6,067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9,629</u>	<u>3,395</u>	<u>20,238</u>	<u>21,001</u>	<u>14,801</u>	<u>42,463</u>	<u>111,527</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4,574	2,512	16,720	2,323	11,615	11,636	49,380
(借記)/貸記損益表	-	-	2,392	3,811	609	26,642	33,454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2,383	(2,512)	-	-	-	-	(129)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6,957</u>	<u>-</u>	<u>19,112</u>	<u>6,134</u>	<u>12,224</u>	<u>38,278</u>	<u>82,705</u>

3. 本公司、智同科技、至寶科技及康舒通訊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皆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三年度。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康舒通訊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損年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民國九十六年度(核定數)	\$ 127,682	民國一〇六年度
民國九十七年度(核定數)	23,294	民國一〇七年度
	<u>\$ 150,976</u>	

5.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u>105.12.31</u> \$ <u>3,602,482</u>	<u>104.12.31</u> <u>2,607,114</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u>520,937</u>	<u>481,205</u>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105年度(預計)</u> <u>21.59 %</u>	<u>104年度(實際)</u> <u>20.59 %</u>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十五)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2,500,000千元，前述額定股本總額均為普通股，已發行股份分別為189,119千股及189,144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1.普通股股本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單位：千股

	普通股	
	105年度	104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 189,144	164,183
現金增資	-	25,00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5)	(39)
12月31日期末餘額	<u>\$ 189,119</u>	<u>189,144</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普通股25,0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計250,000千元，本次現金增資案已於民國一〇三年八月十一日經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二十一日，以每股新台幣34.8元溢價發行，相關法定程序尚未辦理完竣。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部分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員工未符合既得條件，其股份分別為25千股及39千股由合併公司收回，並辦理註銷登記。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發行股票溢價	\$ 2,651,544	2,633,081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 差額	3,459	3,54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9,163
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企業 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u>924</u>	<u>646</u>
	<u>\$ 2,655,927</u>	<u>2,656,430</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撥應繳納之所得稅款及彌補以前年度之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經股東會決議後分派。

本公司以穩定股利政策為原則，並參酌經營環境、營運績效、財務結構等因素後分派。惟分派予股東之股利中，現金股利不低於總股利百分之十。

(1)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末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末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八日及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十三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四年度及民國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之每股股利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現金股利	1.06	\$ 302,630	2.2	416,202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實際配發情形均與財務報表估列數並無差異；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民國一〇三年度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分派數之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十六)股份基礎給付

1.本公司一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五日經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2,800千股，授與對象以給與日當日已到職之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全職正式員工為限，並業已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於民國一〇二年八月八日經董事會決議全數發行，為本次發行新股之增資基準日。

獲配上述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2,100千股之員工得無償獲配股份，並於自被給與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屆滿一年、二年及三年仍在職，並達成公司要求之績效者，可達成既得條件之股份比例分別為40%、30%及30%。另，700千股於申報生效之日起連續兩個完整會計年度(含申報生效年度)每股盈餘皆不低於新台幣4元，且被給與限制權利新股之員工達成公司要求之績效者，可於第二個會計年度財務報表經股東會承認之日100%達成既得條件，前述每股盈餘，以經股東會承認財務報告之稅後淨利，除以本辦法經主管機關申報生效之日實際流通在外股數計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後，員工未達既得條件前須全數交付本公司指定之機構信託保管，不得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員工未達既得條件前，有關股東權益事項皆委託信託保管機構代為行使之。獲配員工若有未符合既得條件者，其股份由本公司全數無償收回並予以註銷。惟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仍可參與配股、配息及現金增資認股，因配股或增資認股所取得之新股，不屬於限制員工權利股份。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資訊如下：

	單位：千股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1月1日流通在外數量	619	1,958
本期已既得數量	(594)	(1,300)
本期喪失數量	(25)	(39)
12月31日流通在外數量	<u>-</u>	<u>619</u>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員工未賺得酬勞餘額分別為0千元及4,578千元。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因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所產生之費用分別為3,629千元及23,806千元。

2.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一月辦理現金增資，其中保留予員工認購股份產生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相關資訊如下：

	<u>權益交割— 現金增資保留 予員工認購</u>
給與日	104.1.21
給與數量	2,500千股
授予對象	本公司員工
既得條件	立即既得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因現金增資產生之股份基礎給付所產生之費用為20,500千元。

3.智同科技—員工認股權憑證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智同科技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如下：

	<u>員工認 股權憑證</u>
給與日	104.10.29
給與數量	1,000,000
合約期間	7年
授與對象	智同科技員工
既得條件	請詳如下員工認股權憑證主要發行條款說明。

智同科技員工認股權憑證主要發行條款：

- (1)認股價格：每股認股價格為新台幣13.5元整。
- (2)權利期間：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按下列時程及績效條件行使認股權。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時間為七年，認股權憑證及其權益不得轉讓、質押、贈予他人或做其他方式之處分，但繼承者不在此限。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可行使認股比例	時程及績效條件
40 %	認股權憑證發行日起服務屆滿兩年，且屆滿前兩個會計年度本公司每股盈餘加總平均不低於3元；前述績效條件若未達成，衡量每股盈餘之年度則遞延一年，惟屆滿前三個會計年度需有兩個年度每股盈餘加總平均不低於3元。
30 %	認股權憑證發行日起服務屆滿三年，且前一時程條件達成或衡量每股盈餘遞延一年後之次年度，本公司每股盈餘不低於3元；前述績效條件若未達成，衡量每股盈餘之年度則遞延一年，遞延年度之每股盈餘不低於3元。
30 %	認股權憑證發行日起服務屆滿四年，且前一時程條件達成或衡量每股盈餘遞延一年後之次年度，本公司每股盈餘不低於3元；前述績效條件若未達成，衡量每股盈餘之年度則遞延一年，遞延年度之每股盈餘不低於3元。 上述全部績效衡量年度不得超過6年。

上述之每股盈餘，以該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之基本每股盈餘為依據。

- (3)履約方式：以智同公司發行新股方式交付。
- (4)行使程序：智同公司依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於新股發行後，檢附相關文件向主管機關申請資本額變更登記。
- 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詳細資訊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數量(千股)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數量
1月1日流通在外數量	13.5	1,000,000	13.5	-
本期給與數量	13.5	-	13.5	1,000,000
本期喪失數量	13.5	-	13.5	-
本期執行數量	13.5	-	13.5	-
本期逾期失效數量	13.5	-	13.5	-
12月31日流通在外數量	13.5	<u>1,000,000</u>	13.5	<u>1,000,000</u>
12月31日可執行數量	13.5	<u>-</u>	-	<u>-</u>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智同公司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價格區間及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執行價格區間	13.5	13.5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	5.83	6.83

智同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因股份基礎給付所產生之費用分別為1,289千元及215千元。

(十七)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u>\$ 1,357,473</u>	<u>574,451</u>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1月1日流通在外普通股	188,525	162,213
已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48	600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影響	-	25,000
12月31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	<u>188,773</u>	<u>187,813</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7.19</u>	<u>3.06</u>

2.稀釋每股盈餘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基本)(即稀釋)	<u>\$ 1,357,473</u>	<u>574,451</u>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千股)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188,773	187,813
員工紅利	258	1,282
員工酬勞	2,859	1,728
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61	940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u>192,251</u>	<u>191,763</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7.06</u>	<u>3.00</u>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二%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62,947千元及68,237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9,777千元及6,494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擬訂定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營業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68,237千元及6,494千元，與實際分派情形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曝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曝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由於合併公司有廣大各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分散，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惟通常不要求客戶提供擔保品。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不包含估計利息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超過2年
105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擔保銀行借款	\$ 11,865	(11,865)	(11,865)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4,121,694	(4,121,694)	(4,121,694)	-	-
其他應付款	581,356	(581,356)	(581,356)	-	-
衍生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2,108				
流 出	-	(322,169)	(322,169)	-	-
流 入	-	321,304	321,304	-	-
	<u>\$ 4,717,023</u>	<u>(4,715,780)</u>	<u>(4,715,780)</u>	<u>-</u>	<u>-</u>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4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超過2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 3,641,185	(3,641,185)	(3,641,185)	-	-
其他應付款	528,880	(528,880)	(528,880)	-	-
衍生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6,945				
流 出	-	(781,695)	(781,695)	-	-
流 入	-	774,636	774,636	-	-
換匯交易合約：	21,373				
流 出		(1,445,840)	(1,445,840)	-	-
流 入		1,432,881	1,432,881	-	-
	<u>\$ 4,198,383</u>	<u>(4,190,083)</u>	<u>(4,190,083)</u>	<u>-</u>	<u>4,387,019</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曝險

合併公司曝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外幣單位：千元

金融資產	105.12.31			104.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130,013	美金/台幣 = 32.25	4,192,919	127,113	美金/台幣 = 32.86	4,176,933
英 鎊	4,437	英鎊/台幣 = 39.61	175,750	2,247	英鎊/台幣 = 48.09	109,406
歐 元	50,746	歐元/台幣 = 33.9	1,720,289	48,413	歐元/台幣 = 35.94	1,739,963
人 民 幣	73,130	人民幣/美金 = 0.143	351,092	199,456	人民幣/美金 = 0.151	989,673
墨西哥幣	275,494	墨西哥幣/台幣 = 1.558	429,178	-	-	-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5.12.31			104.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非貨幣性項目						
台 幣	13,100	美金/台幣 = 32.25	486,975	-	-	-
歐 元	30,000	歐元/台幣 = 33.90	1,017,000	44,390	歐元/台幣 = 35.94	1,595,377
英 鎊	3,000	英鎊/台幣 = 39.61	118,830	1,000	英鎊/台幣 = 48.09	48,090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147,312	美金/台幣 = 32.250	4,750,812	93,601	美金/台幣 = 32.86	3,075,729
歐 元	5,239	歐元/台幣 = 33.90	177,602	661	歐元/台幣 = 35.94	23,756
人 民 幣	135,392	人民幣/美金 = 0.143	624,394	77,217	人民幣/美金 = 0.151	383,140
非貨幣性項目						
美 金	500	歐元/台幣 = 32.25	16,125	44,000	歐元/台幣 = 32.25	1,419,000
歐 元	9,000	歐元/台幣 = 33.9	305,100	21,750	歐元/台幣 = 35.94	781,695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外幣相對於功能性貨幣升值或貶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稅前淨利之影響如下，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105.12.31	104.12.31
美金(相對於台幣)		
升值5%	\$ (27,895)	55,060
貶值5%	27,895	(55,060)
英鎊(相對於台幣)		
升值5%	\$ 8,788	5,470
貶值5%	(8,788)	(5,470)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105.12.31</u>	<u>104.12.31</u>
歐元(相對於台幣)		
升值5%	\$ 77,134	85,810
貶值5%	(77,134)	(85,810)
人民幣(相對於美金)		
升值5%	\$ (13,665)	30,327
貶值5%	13,665	(30,327)
墨西哥幣(相對於台幣)		
升值5%	\$ 21,459	(36)
貶值5%	(21,459)	36

(3)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交易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441,024)千元及34,995千元。

4.利率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曝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碼，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於報導日若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碼，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淨利將增加或減少4,153千元及2,426千元，主要係因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及銀行存款。

5.公允價值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及負債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5.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資產	\$ 61,312	-	61,312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6,547	-	-	-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2,530,846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5,578,518	-	-	-	
其他應收款	108,953	-	-	-	
小計	<u>8,218,317</u>				
	<u>\$ 8,346,176</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	\$ 2,108	-	2,108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11,865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4,121,194	-	-	-	
其他應付款	581,356	-	-	-	
小計	<u>4,714,415</u>				
	<u>\$ 4,716,523</u>				
		104.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資產	\$ 14,312	-	14,312	-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21,360	-	21,360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1,698	-	-	-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1,312,268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5,662,868	-	-	-	
其他應收款	120,368	-	-	-	
小計	<u>7,095,504</u>				
合計	<u>\$ 7,212,874</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	\$ 28,318	-	28,318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3,641,185	-	-	-	
其他應付款	528,880	-	-	-	
小計	<u>4,170,065</u>				
合計	<u>\$ 4,198,383</u>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A.無活絡市場債務商品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B.衍生金融工具

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評價，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公允價值等級間並無任何移轉。

(二十)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曝露於下列風險：

(1)信用風險

(2)流動性風險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曝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合併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合併公司之審計委員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合併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合併公司審計委員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投資。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合併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合併公司之覆核包含外部之評等或客戶提供之財報(內部評等)。出貨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合併公司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得以預收基礎或依權責表經權責主管同意後與合併公司進行交易。

合併公司之客戶集中在通訊產業，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必要時會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合併公司仍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呆帳，而呆帳損失總在管理階層預期之內。

合併公司設置有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可能發生之損失估計。備抵呆帳帳戶係根據合併公司廣泛分析標的客戶之信用評等及客戶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決定。

(2) 投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請詳附註六(十)。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曝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合併公司為管理市場風險，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並因此產生金融負債。所有交易之執行均遵循風險管理委員會之指引。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以採用避險會計來進行損益波動之管理。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曝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進貨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美金為主、亦有歐元及其他少數外幣。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針對未來六個月內預期銷售相關之估計匯率暴險予以避險。合併公司多以到期日為報導日起一年內之遠期外匯合約進行匯率風險之避險。

有關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合併公司係藉由以即期或遠期外匯交易，以確保淨曝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合併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廿一)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以確保公司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管理當局主要使用適當之總負債/權益比率，決定合併公司之最適資本結構。在維持健全的資本基礎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提升股東報酬。合併公司報導日之負債權益比率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負債總額	\$ 6,121,974	5,111,400
權益總額	9,095,163	8,106,993
負債權益比率	67 %	63 %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年度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仁寶電腦股份有限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母公司及所歸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仁寶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供大眾使用之合併財務報告。

(二)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75,072	50,317
退職後福利	972	950
股份基礎給付	<u>1,028</u>	<u>7,879</u>
	<u>\$ 77,072</u>	<u>59,146</u>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之說明，請詳附註六(十六)。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進 貨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關聯企業	\$ -	<u>388,244</u>

合併公司對其進貨價格與合併公司向一般廠商之進貨價格無顯著不同。其付款期限為二至三個月，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2.其他支出

合併公司委託母公司及其他關係人提供技術支援、勞務服務及其他服務等，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產生之相關費用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母公司	\$ -	5,524
其他關係人	1,132	1,013
	<u>\$ 1,132</u>	<u>6,537</u>

3.應付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u>帳列項目</u>	<u>關係人類別</u>	<u>105.12.31</u>	<u>104.12.31</u>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 -	107,295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152	213
合 計		<u>\$ 152</u>	<u>107,508</u>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u>資產名稱</u>	<u>質押擔保標的</u>	<u>105.12.31</u>	<u>104.12.31</u>
其他流動資產	假扣押擔保金	\$ 26,510	26,510
不動產－土地	長期借款(註)	463,262	463,347
其他非流動資產	海關保證金	14,561	15,829
		<u>\$ 504,333</u>	<u>505,686</u>

註：長期借款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已償還結清，但尚未執行解除土地抵押設質。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三月至一〇三年九月間簽訂之興建辦公大樓及設計裝潢合約總價款共計941,90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尚未支付之工程款項分別為0千元及48,065千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5年度			104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916,411	973,380	1,889,791	853,989	859,616	1,713,605
勞健保費用	7,585	65,321	72,906	8,193	66,672	74,865
退休金費用	66,470	37,889	104,359	58,027	36,628	94,65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45,896	69,687	215,583	138,981	64,506	203,487
折舊費用	124,819	83,357	208,176	117,343	91,855	209,198
攤銷費用	2,668	30,678	33,346	1,961	25,187	27,148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科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本期實際 動支餘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1)	業務往來 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 限額(註2)	資金貸與 總限額(註2)	備註
													名稱	價值			
1	Arcadyan Holding	仁寶網路	其他應 收款	是	567,120 (USD17,000)	-	-	1%	2	-	營運週轉	-	-	-	873,126	873,126	
"	本公司	Arcadyan do Brasil Ltda	"	是	261,000 (USD8,000)	258,000 (USD8,000)	29,025 (USD900)	1%	1	322,500 (USD10,000)	-	-	-	-	258,000	3,480,511	

註1：1代表有業務往來者。2代表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註2：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40%為限。有業務往來者，其貸與金額不得超過與本公司最近一個會計年度或當年度預計業務往來金額之百分之八十，且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並應與本公司已為該公司背書保證金額合併計算。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需為本公司之轉投資公司，其貸與金額不得超過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八十，且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並應與本公司已為該公司背書保證金額合併計算。

註3：Arcadyan Holding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Arcadyan Holding淨值。與Arcadyan Holding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需為Arcadyan Holding之轉投資公司，其貸與金額不得超過Arcadyan Holding淨值，並應與Arcadyan Holding已為該公司背書保證金額合併計算。

註4：上表以期末匯率(USD@32.25)換算為台幣。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 證者公 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 業背書保 證限額(註1)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 書保證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 證最高 限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背書 保證(註2)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背書 保證(註2)	屬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註2)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Arcadyan do Brasil Ltda	100% 持股之 子公司	1,160,170	261,000 (USD8,000)	258,000 (USD8,000)	-	-	2.97%	3,480,511	Y	-	-

註1：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4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為最高限額之三分之一。

註2：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填列Y。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		備 註
			帳列科目	股 數	帳面金額 (註1)	持股比率	市 價	股 數	持股比率	
本公司	究心公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	-	8.94 %	-	200	8.94 %	
"	AirHop Communication, Inc.	-	"	1,152	-	6.61 %	-	1,152	6.61 %	
"	Adant Technologies Inc.	-	"	349	12,960	5.51 %	-	349	5.51 %	
"	IOT Eye, Inc.	-	"	60	4,878	6 %	-	60	6.00 %	
"	TIEF Fund, L.P.	-	"	-	48,709	-	-	-	-	

註1：其帳面金額係減除累積減損後之餘額。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Arcadyan Germany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1,533,209)	(7) %	出貨後120天	-	-	415,593	10 %	註2	
本公司	Arcadyan USA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426,175)	(2) %	出貨後月結60天	-	-	125,458	3 %	註2	
Sinoprime	本公司	母公司	(銷貨)	(10,340,227)	(100) %	出貨後月結45天	以成本加成	-	1,515,688	65 %	註1、2	
仁寶網路	Sinoprime	母公司相同	(銷貨)	(10,340,227) (USD(306,652))	(100) %	"	"	-	1,439,174 (USD(44,626))	31 %	註1、2	
Arcadyan Germany	本公司	母公司	進貨	1,533,209	100 %	出貨後120天	-	-	(415,593)	(100)%	註2	
本公司	Sinoprime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10,340,227	39.55 %	出貨後月結45天	以成本加成	-	(1,515,688)	(42)%	註1、2	
Sinoprime	仁寶網路	母公司相同	進貨	10,340,227 (USD(306,652))	100 %	"	-	-	(1,439,174) (USD(44,626))	(100)%	註1、2	
Arcadyan USA	本公司	子公司	進貨	426,175	100 %	出貨後月結60天	-	-	(125,458)	(100)%	註2	
智同蘇州	智同科技	母公司相同	(銷貨)	(438,749)	(77) %	發票開立後60天	以成本加成	-	77,193	88 %	註2	
智同科技	智同蘇州	母公司相同	進貨	438,749	14 %	"	-	-	(77,193)	(8)%	註2	
智同蘇州	智同科技	母公司相同	進貨	127,045	36 %	出貨後月結90天	-	-	(13,809)	(12)%	註2	
智同科技	智同蘇州	母公司相同	(銷貨)	(127,045)	(4) %	"	以成本加成	-	13,809	1 %	註2	

註1：餘額為委託加工及出售原料款之淨額。

註2：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註1)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Arcadyan Germany	本公司之子公司	415,593	2.62	-		-	-
本公司	Arcadyan USA	"	125,458	3.40	-		29,589 (USD917)	-
本公司	智同科技	"	163,745	0.03	-		-	-
Sinoprime	本公司	母公司	1,515,688	6.97	-		891,527 (USD2,970)	-
仁寶網路	Sinoprime	母公司相同	1,439,174 (USD44,626)	7.32	-		891,527 (USD2,970)	-

註1：截至民國一〇六年二月九日之資料。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請詳附註六(二)及(三)。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Arcadyan Germany	1	營業收入	1,533,209	售價與一般客戶無顯著差異，授信期間為出貨後120天	6.40 %
"	"	"	1	應收帳款	415,593	"	2.73 %
"	"	智同科技	1	應收帳款	163,745	售價與一般客戶無顯著差異，授信期間為出貨後月結90天	1.08 %
"	"	Arcadyan USA	1	營業收入	426,175	售價與一般客戶無顯著差異，授信期間為出貨後月結60天	1.78 %
"	"	"	1	應收帳款	125,458	"	0.82 %
1	Sinoprime	本公司	2	加工收入	10,340,227	售價依成本加成，授信期間為出貨後月結45天並依子公司資金需求而定	43.25 %
"	"	"	2	應收帳款	1,515,688	"	9.96 %
2	仁寶網路	Sinoprime	3	營業收入	10,340,227	"	43.19 %
"	"	"	3	應收帳款	1,439,174	"	9.52 %
3	上海廣智	Sinoprime	3	應收帳款	58,784	"	0.39 %
"	"	仁寶網路	3	其他應收款	43,099	依資金需求收款	0.28 %
4	智同科技	智同蘇州(原大同吳江)	3	營業收入	127,045	售價與一般客戶無顯著差異，授信期間為出貨後90天並依子公司資金需求而定	0.53 %
"	"	"	3	應收款項	13,809	"	0.09 %
5	智同蘇州(原大同吳江)	智同科技	3	加工收入	438,749	售價依成本加成，授信期間為發票開立後60天	1.83 %
"	"	"	3	應收款項	77,193	"	0.51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股數	比率	本期損益			
本公司	Arcadyan Holding	British Virgin Islands	一般投資業	962,291	1,479,091	23,780	100%	837,009	40,780	100%	125,946	100,859	註2、註4	
本公司	Arcadyan USA	美國	無線網路產品之銷售	23,055	23,055	1	100%	56,477	1	100%	5,145	5,145	"	
本公司	Arcadyan Germany	德國	無線網路產品之銷售及技術支援	1,125	1,125	0.5	100%	47,254	0.5	100%	5,599	5,599	"	
本公司	Arcadyan Korea	韓國	無線網路產品之銷售	2,879	2,879	20	100%	2,225	20	100%	863	863	"	
本公司	Arcadyan do Brasil Ltda	巴西	無線網路產品之銷售	81,265	81,265	965	99%	65,710	965	99%	(29,851)	(29,851)	"	
本公司	至寶科技	台北市	一般投資業	48,000	48,000	30,000	100%	399,508	30,000	100%	63,276	63,276	"	
本公司	智同科技	台北市	研究及銷售數位家庭電子產品	296,429	287,786	24,474	60%	519,049	24,474	60%	19,242	14,774	"	
本公司	康舒通訊	台北市	一般投資業	23,000	23,000	3,652	51%	40,281	3,652	51%	15,822	8,082	"	
本公司	Arcadyan England	英國	無線網路產品之技術支援	1,980	-	50	100%	2,052	50	100%	73	73	"	
本公司	綜寶科技	新竹縣	寬頻網路產品之生產銷售	214,875	-	8,735	16%	219,723	8,735	16%	133,949	-	註3	
本公司	高登智慧科技	台北市	高科技系統軟體體整合之銷售	15,692	6,961	1,229	22%	5,738	1,229	22%	(14,675)	(3,185)	"	
Arcadyan Holding	Sinoprime	British Virgin Islands	無線網路產品之銷售	1,613 (USD50)	1,613 (USD50)	50	100%	1,547 (USD48)	50	100%	19 (USD1)	由Arcadyan Holding認列投資損益	註2、註4	
"	Arch Holding	British Virgin Islands	一般投資業	355,105 (USD11,011)	355,105 (USD11,011)	35	100%	741,934 (USD23,006)	35	100%	117,466 (USD3,641)	"	"	
智同科技	Quest	Samoa	一般投資業	38,700 (USD1,200)	38,700 (USD1,200)	1,200	100%	49,999	1,200	100%	1,714	由智同科技認列投資損益	"	
Quest	Exquisite	Samoa	一般投資業	37,733 (USD1,170)	37,733 (USD1,170)	1,170	100%	49,149 (USD1,524)	1,170	100%	1,742 (USD54)	由Quest認列投資損益	"	
康舒通訊	Leading Images	British Virgin Islands	一般投資業	1,613 (USD50)	1,613 (USD50)	50	100%	74,577	50	100%	15,101	由康舒通訊認列投資損益	"	
康舒通訊	Great Arch	British Virgin Islands	無線網路產品之銷售	1,613 (USD50)	1,613 (USD50)	50	100%	1,601	50	100%	66	"	"	
Leading Images	Astoria GmbH	德國	銷線網路產品之銷售	848 (EUR25)	848 (EUR25)	25	100%	74,219 (USD2,301)	25	100%	15,101 (USD468)	由Leading Images認列投資損益	"	
至寶科技	綜寶科技	新竹縣	寬頻網路產品之生產銷售	48,000	48,000	15,650	29%	393,669	15,650	29%	133,949	由至寶科技認列投資損益	註3	

註1：上表除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以平均匯率(USD@32.263)換算為台幣外，餘以期末匯率(USD@32.25；EUR@33.9)換算為台幣。

註2：具控制力之子公司。

註3：具重大影響力之被投資公司。

註4：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上海廣智	無線網路產品之開發及銷售	422,475 (USD13,100)	註一	(註四) 594,045 (USD18,420)	-	-	594,045 (USD18,420)	3,566 (USD111)	100%	3,566 (USD111)	119,185 (USD3,696)	-	註三
仁寶網路	無線網路產品之生產銷售	401,513 (USD12,450)	"	(註五) 355,105 (USD11,011)	-	-	355,105 (USD11,011)	117,466 (USD3,641)	100%	117,466 (USD3,641)	741,928 (USD23,006)	-	"
智同蘇州(原大同吳江)	數位家庭電子之產品產銷	108,038 (USD3,350)	註一及七	37,088 (USD1,150)	-	-	37,088 (USD1,150)	1,774 (USD55)	100%	1,774 (USD55)	48,601 (USD1,507)	-	"

註一：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

註二：除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以平均匯率(USD@32.263)換算為台幣外，餘以期末匯率32.25換算為台幣。

註三：係依據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

註四：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實際支付US18,420千元，透過Arcadyan Holding向Accton Asia 取得上海廣智100%之股權。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五：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度實際支付US8,561千元，透過Arcadyan Holding向Just取得仁寶網路100%之股權。

註六：上海廣智於民國九十八年三月辦理減資彌補虧損美金15,000千元。

註七：本公司之子公司智同科技於民國一〇二年二月二十八日(股權移轉基準日)以USD1,150千元取得對智同蘇州之控制。

2.轉投資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986,237 (USD30,581)	986,237 (USD30,581)	5,220,767

註：以期末匯率32.25換算為台幣。

3.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以及「母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通信網路產品部門及數位機上盒產品部門，通信網路產品部門主要從事無線區域網路產品、整合性數位家庭及行動辦公室之多媒體閘道器產品、無線影音產品及整合性家庭網路遊戲產品之研究、開發、產製及銷售。數位機上盒產品部門則專注於數位機上盒相關產品及服務之研究、開發及銷售，因係獨立管理，故為一營運部門。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如下：

	105年度			合 計
	通信網路 產品部門	數位機上盒 產品部門	調整與銷除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0,464,881	3,445,598	-	23,910,479
部門間收入	88,282	-	(88,282)	-
利息收入	6,832	424	-	7,256
收入總計	<u>\$ 20,559,995</u>	<u>3,446,022</u>	<u>(88,282)</u>	<u>23,917,735</u>
利息費用	8,222	675	-	8,897
折舊與攤銷	206,562	34,960	-	241,52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 業之份額	59,996	-	-	59,996
部門損益	<u>\$ 1,676,871</u>	<u>27,074</u>	<u>-</u>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4年度			合 計
	通信網路 產品部門	數位機上盒 產品部門	調整與銷除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7,737,361	2,237,640	-	19,975,001
部門間收入	68,798	-	(68,798)	-
利息收入	8,555	2,714	-	11,269
收入總計	<u>\$ 17,814,714</u>	<u>2,240,354</u>	<u>(68,798)</u>	<u>19,986,270</u>
利息費用	16,960	272	-	17,232
折舊與攤銷	205,170	31,176	-	236,34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 業之份額	46,933	-	-	46,933
部門損益	<u>\$ 701,871</u>	<u>23,301</u>	<u>-</u>	

(三)產品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產 品 別	105年度	104年度
通信網路產品	\$ 16,203,492	13,992,708
數位機上盒產品	7,171,092	5,643,030
銷售材料收入及其他	535,895	339,263
	<u>\$ 23,910,479</u>	<u>19,975,001</u>

(四)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1)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地 區	105年度	104年度
德 國	\$ 4,367,041	4,101,472
墨 西 哥	3,966,016	905,613
美 國	2,734,620	1,971,324
瑞 士	2,468,018	1,464,819
荷 蘭	1,358,679	2,080,444
其 他	9,016,105	9,451,329
	<u>\$ 23,910,479</u>	<u>19,975,001</u>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非流動資產：

<u>地 區</u>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臺 灣	\$ 1,680,965	1,676,392
中國大陸	388,234	379,038
其 他	<u>538</u>	<u>559</u>
	<u>\$ 2,069,737</u>	<u>2,055,989</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惟不包含遞延所得稅資產。

(五)主要客戶資訊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來自通信網路產品部門之乙客戶	\$ 3,706,317	839,324
來自通信網路產品部門之丁客戶	2,602,153	114,337
來自通信網路產品部門之甲客戶	2,443,421	1,438,939
來自通信網路產品部門之壬客戶	2,087,569	2,130,049
來自通信網路及數位機上盒產品部門之己客戶	<u>626,845</u>	<u>2,566,268</u>
	<u>\$ 11,466,305</u>	<u>7,088,917</u>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060977 號

會員姓名：(1) 郭冠纓
(2) 顏幸福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七號六十八樓

事務所電話：(02)8101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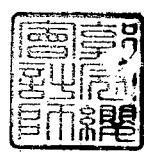

會員證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三四二一號
(2) 北市會證字第二〇八一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128002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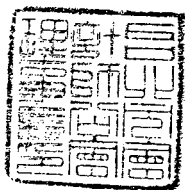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五年度（自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起至

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郭冠纓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顏幸福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06年

月

26

日

裝

訂

線